

对区政协第十五届四次会议 第 032 号提案的答复

长宁区归国华侨联合会：

贵单位提出的“关于加快建设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的建议”的提案收悉，经研究，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

2025 年是全面实现上海体育“十四五”规划目标的收官之年，长宁区体育局围绕《上海市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 年）》目标任务，结合长宁区创建“全民运动健身模范市”工作，全力推进落实社区市民健身中心项目建设工作，力争到 2025 年底，基本实现本区社区市民健身中心街镇全覆盖。

在区委区政府的大力支持下，在发改委、财政局、各街镇等单位的共同协作和持续努力下，截止 2025 年初，长宁区已有 5 个社区市民健身中心（覆盖 4 个街镇），分别是江苏路街道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江苏路街道文化中心+长宁温水游泳池），华阳路

街道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华阳路街道文化中心+鸿凯湾活动室安西路 500 号），周家桥街道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玉屏南路 560 弄 78 号），新泾镇社区市民健身中心（新泾镇文化中心）、虹桥体育公园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绥宁路 820 号）。今年待覆盖的街道有 6 个，分别是新华、天山、仙霞、虹桥、程桥和北新泾，以下将从**建设选址和进度安排、组织保障、开放管理、过程监管、综合利用**等方面回应关切。

一、多措并举，推进项目建设

区体育局和各街镇以“科学规划、便民利民”为原则，深入挖潜、合理布局，确定健身中心的选址、类型和功能。一是**“能建就建”，深挖空间潜力**。强化与国企、横向部门间协作，自我循环，启动一街镇一方案，部分街道在准备一个方案的同时，仍不断探索尝试，发展第二方案。二是**融合利用，结合城市更新，盘活“金角银边”资源**。通过有效利用闲置用地、学校场地、老旧商业设施、园区、楼宇、地下空间和高架桥下等“金角银边”建设社区市民健身中心。三是**破解瓶颈，创新社会资源共享**。健全“政府-市场-企业”共治模式，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引入社会企业参与建设运营等方式，最大程度开发健身中心建设资源。

（一）新华路街道

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安顺路 79 号）改建项目以“全龄友好、社区融入”为概念，打造复合性、多功能市民健身中心。拟设置多功能球场（羽毛球、篮球场）、乒乓球场、桌球室/智能运动区、

健身器械区、健身操房、体质监测室等功能空间。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通过区发改委可研与稳评报告，并于 12 月底获区发改委批复。目前，项目已完成前期设计工作，正在确认工程量清单，准备启动招标，争取 6 月初开工，2025 年底完成主体结构封顶。

（二）仙霞新村街道

通过综合利用教育设施资源，拟将延安中学体育中心（茅台路 999 号，7870 平方米）作为仙霞新村街道社区市民健身中心。街道于 2024 年 9 月，牵头召开建设沟通协调会，邀请了区体育局、区教育局、延安中学、上海子木体育发展有限公司（运营方），对健身中心挂牌方案进行研讨。2024 年 12 月区体育局提交“仙霞市民健身中心”的建设方案及预算至市体育局。因学校体育场馆挂牌市民健身中心属全市首例，目前已上报建设补贴申请事宜，现待市体育局对其验收评估。

（三）虹桥街道

街道计划与天域健身中心（伊犁路 78 号，1540 平方米）进行合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利用经营性场馆设置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并建立公益性服务机制。2024 年下半年，街道对辖区内符合市民健身中心面积、功能设置等要求的经营性场馆进行了摸排和沟通，并邀请市体育局的专家至现场进行踏勘和指导，确定天域健身中心基本符合市民健身中心的设置要求。目前，街道已经完成了和天域的服务签约，在制作相关的上墙标识，将于 2025 年上半年挂牌为虹桥街道社区市民健身中心。

（四）程家桥街道

程家桥街道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已列入年度区政府财政预算和实事工程项目，计划采用主场地（原文化活动中心，哈密路1955弄4楼，约870平方米）+分中心（新文化中心，在建中，预计年内竣工投入使用，体育项目场地面积约150平方米）组合体形式申报。目前启动建设中，预计第二季度完成设备采购，第三季度运营方签约，第四季度正式启用。建成后将采取“公建民营”方式，鼓励社会资本运营社区市民健身中心，通过区政府转移支付由街道购买服务的方式委托第三方运营。

（五）北新泾街道

街道计划将洛克公园（北新泾）室内篮球馆（北翟路57号，约800平方米）和哈密路190号（约380平方米）组合体形式作为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申报。街道坚持“盘活存量、寻求增量”的思路，积极主动与机管局沟通哈密路190号房产事宜。在精心选址的同时，探索采取“委托运营”方式，运用竞争择优机制引入优质社会企业建设和运营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充分发挥社会企业的资金、资源和创意优势。目前，街道拟向区政府申请参照其他街镇健身中心运营模式委托第三方管理。

（六）天山路街道

街道拟在娄山关路445弄综合项目（娄山关路445弄，在建中，体育项目场地面积12041平方米）设置社区市民健身中心，通过娄山关路445弄综合项目释放丰富健身空间，结合街道自建

体育设施及积极推动学校体育场馆向社区群众开放共享，缓解辖区公共体育设施不足的问题。根据计划，社区市民体育健身中心功能区域将于 2025 年底完成建设。

二、组织保障，构建高位推动格局

长宁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建设工作，区领导通过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工作计划，各街道成立专班抓进度，上下齐心，加快推进市民健身中心建设。区体育局充分发挥全民健身工作联席会议优势，与成员单位和会办单位依据各自职责分工，合力推进健身中心建设发展。

1. 落实政府投资计划，畅通项目流程

区发改委全力支持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相关工作。一是高效提供市民健身中心审批服务。跨前指导新华健身中心、周桥街道社区文化中心（含体育中心）等项目单位深化完善项目方案，加快项目前期审批流程。二是注重落实市民健身中心投资计划。在 2025 年度政府投资计划中，安排市民健身中心项目 6 个。三是加大市民健身中心项目推进协调力度。收集了解项目单位相关诉求，及时协调解决，推动程桥社区文化中心（含健身中心）、娄山关路 445 弄（含健身中心）等实现尽早竣工。

2. 完善经费管理机制，夯实资金保障

长宁区将全民健身相关工作纳入政府年度民生实事项目加以推进，建立由政府主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全民健身经费投入机制。社区市民健身中心建设采取市、区两级财政进行资金补

贴的方式给予支持，列入区级财政预算。区财政局每年根据项目推进进度落实资金保障，同时建立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确保项目建设资金及早安排、优先保障、全面落实，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三、传统与科技相结合，提升开放管理质效

1. 推动公益属性和市场化运营之间的平衡发展

合理确定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的服务项目、开放时间和收费价格等，确保社区市民健身中心的公益性质。深入贯彻《长宁区社区公共体育场地设施管理办法》，实行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全年向市民开放，每天开放时间不少于 8 小时，每周累计开放时间不得少于 56 个小时，全民健身日对市民免费开放。

2. 数字化赋能提升智慧体育服务能级

实现场馆的网上预订、实时监测，重点推动人流量统计工作等。对接市、区两级“一网统管”信息平台，实现大数据互联互通。依托“乐动长宁”小程序栏目，及时推送赛事活动、体育培训、体育配送和场馆场地的资讯。探索性开发健身地图、器材预约、体质监测等功能，实现“一码通行”，健身无忧。

四、多元主体协同，加强全方位过程监管

1. 人民参与，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

做好民主协商、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等各个环节，广泛听取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属地居民群众的意见建议，通过张贴工程示意图和效果图等方式，让市民知晓建设的目标和进

度。

2. 体育局和街镇先行，发挥条块合力

坚持“早安排、早启动、早推进、早建成”的原则，倒排时间节点，科学合理做好每月、每季度的工作安排。在建设过程中，坚持建设与安全齐抓共管、进度与质量统筹兼顾，会同相关部门及街镇做好整体协调、情况摸底、培训指导、建设跟踪、组织验收等工作。

3. 媒体宣传，扩大宣传示范效应

在做好传统纸媒的宣教基础上，引入新媒体宣传，通过长宁体育、上海长宁等平台，发布健身中心建设进展、开放情况、设施使用等，进一步提高惠民利民措施的知晓率、满意度。

五、下一步，区体育局将在健身中心的综合利用上持续发力

1. 结合并利用体育空间打造成果，延伸产业链

结合现有体育场所，形成以娄山关路445弄、虹桥体育公园等为中心的体育商圈，通过接入体育产业上下游企业，扶持和加强体育中介、竞赛表演、场馆服务、体育传媒与信息等体育服务业态和市场主体的发展，做强产业链集群效应。

2. 深化场地载体作用，活跃体育消费

通过场地媒介，打造有影响力的品牌赛事，以文体活动为桥梁，引领健康生活方式，促进商旅文体展融合，激发市民参与运动和体育消费。

未来，我们将以更高标准推进设施建设、更实举措精细化服

务供给、更大力度整合各方资源，加快建设社区市民健身中心，为长宁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国际精品城区注入健康活力。

长宁区体育局

2025年4月17日

联系人姓名：冯建青

联系电话：22051234

联系地址：长宁路599号

邮政编码：200050